

# 比较教育学专业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

(专业代码: 040104)

## 一、培养目标

培养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, 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、广博深厚的教育理论素养、高度的创新精神、独立的科研能力和专业实践能力, 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研究型、高层次教育类专门人才。

## 二、研究方向

1. 东北亚区域教育研究
2. 比较教育的理论与方法
3. 教育政策与制度比较
4. 教师教育比较
5. 公民与道德教育比较

## 三、修业年限

博士生培养实行弹性学制, 修业年限为3—6年。生源为3年制硕士生的全日制博士生基本修业年限为3年, 非全日制博士生或生源为2年制硕士生的博士生基本修业年限为4年。基本修业年限为4年的博士生若成绩优异, 经博士生导师小组审核同意后可以申请提前毕业。

## 四、培养方式

1. 博士生培养以科学研究为主, 突出创新能力培养。课程学习要体现为科学研究服务的宗旨, 力求开阔博士生的学术视野, 培养博士生的批判意识和问题意识。

2. 采取导师负责和集体指导相结合的培养方式。成立本专业博士生指导小组, 成员为本专业的博士生导师和具有博士学位的教授、副教授, 并设组长一名。导师是博士生培养的第一负责人, 在博士生培养中起主导作用; 博士生指导小组配合导师全程参与博士生的指导工作, 充分发挥集体培养优势, 为博士生营造良好的学术环境, 使博士生在博采众长中实现创新能力的提高。

3. 博士生应尽早进入学位论文研究阶段。博士生入学后两个月内, 应在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方向和领域, 制定个人研究和学习计划, 并由博士生指导小组审查通过后报研究所备案。

4. 实行学术交流和报告制度。博士生在学期间应至少参加全国性或国际性学术会议1次, 并提交论文; 应至少在全国性或国际性学术会议上宣读自己撰写的论文1次或在研究所范围内公开做学术报告2次。有计划地聘请国内外专家来我所授课, 或派出博士生到国内外

其他著名高校或科研院所修读部分课程或访问。创造条件，与国内外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互相承认学分，联合培养博士生。

5. 实行博士生助教制度。鼓励无高校教学经验，且有志于从事高校教学工作的博士生在学期间兼做助教。

## 五、课程学习

### 1. 课程设置

#### 比较教育专业博士生课程设置

**说明 1:**《比较教育的理论与方法（I、II）》是本专业的基础理论课程，注重基础性。

《比较教育前沿问题（I、II）》以本专业的研究方向为中心，注重前沿性。这两门课程由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学时	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必修课	马克思主义理论课	60	3	第一学期	
	比较教育的理论与方法	60	3	第一学期	
	比较教育前沿问题（I）	40	2	第一学期	
	比较教育前沿问题（II）	60	3	第二学期	
选修课	第一外国语	40	2	第一学年	至少选修1门课、2学分
	第二外国语	40	2		
	高校教师专业发展	40	2		
	东北亚教育专题	40	2	第三学期	
	教育政策与制度专题	40	2	第三学期	
	教师教育专题	40	2	第三学期	
	公民与道德教育专题	40	2	第三学期	
	中外教育史专题	40	2	第四学期	
	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专题	40	2	第四学期	
补修课	专业补修课1	40	0		适于同等学力或跨学科博士生
	专业补修课2	40	0		
合计			13		

博士生导师团队共同承担，并根据需要聘请校外或国外著名专家学者讲授，课程实施采取导师讲授与学生研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**说明 2:** 专业补修课。生源为同等学力或跨学科的博士生，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确定 2 门本学科的硕士生主干课程作为补修课程。补修课程只记成绩，不计学分，但要列入博士生个人研究和学习计划。

## 2. 考核方式

每门课程可根据课程性质选择笔试、口试、课程论文、研究报告等适当的考核方式，内容注重对博士生多方面综合能力的检测。课程考核按百分制计算。必修课 75 分以上为合格，选修课 60 分以上为合格。

## 3. 学分要求

课程学习应至少修得 13 学分，其中必修课不少于 11 学分，选修课不少于 2 学分。

# 六、学位论文

学位论文是博士生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培养博士生科学研究能力的关键环节。博士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本学科的前沿课题，按照研究计划进行学位论文的研究与撰写。博士生学位论文研究须经过前期审查、中期审查和后期审查三次审查。审查程序严格按照《东北师范大学关于实施博士学位论文审查制度的规定》中的有关要求。

**前期审查:** 主要以开题报告为依据，审查学位论文的选题和研究设计。博士生应在第一学年内确定论文选题方向，并在第三学期初进行开题报告。开题报告由博士生指导小组组织实施，并成立审查小组，审查小组不少于 5 人。博士生应向开题报告审查小组做开题报告。合格者可以根据研究计划进入论文撰写阶段；不合格者需再次申请开题报告审查，两次审查时间间隔不少于 2 个月。

**中期审查:** 主要以学位论文初稿为依据，审查学位论文的进展和完成情况。博士生应按照论文研究计划进行学位论文研究，在进入中期审查之前完成不少于 2 次的学位论文进展报告，并至少在 CSSCI 检索源刊物上公开发表了 1 篇学术论文或者被 SSCI 检索源或国家级刊物接收发表 1 篇学术论文。博士生应在学位论文通讯评阅 2 个月前通过中期审查。中期审查合格后方可进入后期审查阶段。

**后期审查:** 主要以学位论文答辩为依据，全面审查博士学位论文的质量和水平。博士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前提是：(1) 以博士生本人为第一作者（第一署名单位为东北师范大学）在 SSCI 检索源刊物或学校规定的国家级刊物上至少公开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或在 CSSCI 检索源刊物上至少公开发表 2 篇（其中，至少 1 篇要发表在本学科专业刊物上，至少 1 篇要发表

在校外 CSSCI 检索源刊物上) 本学科专业的学术论文, 且其中至少 1 篇是学位论文的一部分。(2) 学位论文通讯评阅合格。学位论文答辩成立答辩委员会, 答辩委员会由 5-7 人组成, 其中校外专家不少于 2 人。答辩委员会根据投票结果集体做出通过和不通过的结论。不通过者, 应修改论文, 并再次申请答辩, 两次答辩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半年。

## **七、毕业与学位授予**

博士生在规定年限内完成课程学习、修满规定学分, 通过思想品德考核和学位论文答辩, 准予毕业;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有关规定, 达到我校学位授予标准, 通过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, 授予教育学博士学位。

**关于提前毕业的规定:** 申请提前毕业的博士生除了达到正常毕业的要求之外, 还必须同时具备以下两项条件: (1) 以第一作者身份、以东北师范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, 在 CSSCI 检索源刊物以上级别刊物上, 再多公开发表 1 篇学术论文; (2) 三位学位论文评阅专家都认为学位论文合格并同意答辩。博士生提前毕业必须提出书面申请, 经导师同意, 由博士生指导小组批准通过。

**注: 本方案自 2011 级博士研究生开始执行!**

**附: 第二届博士生指导小组成员名单**

组 长: 张德伟

成 员 (按姓氏笔画排列):

刘学智 吕文华 李广平 杨秀玉 谷 峪 陈 欣 饶从满 索 丰